

证券代码：873447

证券简称：四菱电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0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47	四菱电子	2026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陕西乐友律师事务所王文强、杨莉娇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议案 1：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并部署 2026 年董事会具体工作。

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进行分析。

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更好地统筹安排 2026 年的生产经营活动，根据公司 2026 年发展规划，编制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状况及 2026 年的经营发展规划，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5）。

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结合公司 2026 年业务发展规划，预计公司 2026 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

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汇报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并部署 2026 年度监事会具体工作。

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财务报告审

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6)，回避表决股东为(陈经建、陈晓觉)；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按照《公司章程》第七十条出具授权委托书；股东委托他人代理投票的，按照《公司章程》第七十一条的规定出具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8:0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聂彩霞 029-68590764 15591837936

(二) 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